

為甚麼相爭

至於我當他們有病的時候我便穿麻衣禁食(詩三五：13)

屬神的人常會受到莫名其妙的攻擊，雖然並沒有作過不好的事。主耶穌曾質問反對祂的人：“我從父顯出許多善事給你們看，你們是為哪一件拿石頭打我呢？”(約一〇：32)

主耶穌說：“他們無故的恨我”(約一五：25)。完全無罪良善的主，還受到這樣的待遇，何況祂的門徒呢？

基督徒因為遵行神的旨意，不與世人“同奔那放蕩無度的路”(彼前四：4)，就受世人反對；這正如主耶穌在世，是行天父的旨意，必為那掌管黑暗世界的撒但所不容。那些當權的宗教領袖，是為那“世界的王”工作，“隨從今世的風俗...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”(弗二：2)，自然與屬主的相爭。

大衛是耶和華所膏立的王，在這屬靈的戰爭中，也不能置身事外。不過，他是站在神的一邊，所以能說：“耶和華啊，與我相爭的求你與他們相爭；與我相戰的求你與他們相戰。”(詩三五：1)這是何等的福分。雖然他不置身事外，卻像是置身事外；戰爭不是他的，是耶和華的。怎能這樣呢？

他有神的同在。在一切環境中，他可以說：“我的心必靠耶和華快樂，靠祂的救恩高興”(詩三五：9)。他是屬主的，主為祂自己的人負責，必然保守直到那日。

不靠自己的力量。既然交託了主，讓主去爭去戰，他自己倒不必焦慮了。仇敵像吼叫的獅子，張牙舞爪的要來吞噬，但神的兒女是“地上的安靜人”(詩三五：20)。因為他知道，是誰管理風浪。

勝利屬於義人，是必然的。他不是在空中想，也不是自我安慰。他實在知道，在仇敵來攻擊的時候，不是他單獨在應付，而是“有耶和華的使者趕逐他們”；（詩三五：5,6）。有大能的天使為你爭戰，哪有不勝的可能！

不過，人犯罪受苦，不是主的問題，是自己的問題。詩人自省的時候說：“他們向我以惡報善，使我的靈魂孤苦。至於我，當他們有病的時候，我便穿麻衣，禁食刻苦己心。”顯然的，義人受迫害，完全不是因為有甚麼錯，反因待人好，債主在欠債者眼中，絕不會是英雄；惡人的惡，是在他專於以惡報善（詩三五：12,13）。最後神的兒女能說：“當尊耶和華為大，耶和華喜悅祂的僕人平安”（詩三五：27）。